

「申請及核發水產品輸銷美國資格證明書作業要點」

草案說明會

會議議程

壹、時間：114年11月27日(星期四)下午2時

貳、地點：本署署本部國際會議廳暨臺北辦公區 401-1 會議室(南北視訊會議)

參、主持人：沈簡任技正珍珍

肆、報告事項

案由：「申請及核發水產品輸銷美國資格證明書作業要點」草案(如附件)概要說明案，報請公鑒。

說明：詳參附件草案。

決定：

伍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：「申請及核發水產品輸銷美國資格證明書作業要點」草案重要內容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陸、臨時動議

柒、散會